

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股改保荐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更换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持续督导之保荐代表人的函》，因公司原股改保荐代表人张静离职，东海证券决定更换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保荐代表人，由张宜生先生接替张静履行对公司股改的持续督导职责。

特此公告。

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四日

附件张宜生简历：

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现任东海证券投资银行部业务董事，先后主持或参与了金果实业重大资产重组，广东榕泰非公开发行，中航动控非公开发行，东光微电首次公开发行等项目。